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报融媒体科技终止进行资产交易**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意向协议签署和进展情况**

2021年5月1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报融媒体科技（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报融媒体科技”）与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顿发展”）签署了《资产认购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罗顿发展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浙报融媒体科技持有的北京酷炫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炫网络”）9,684,000股股份，占酷炫网络目前总股本的29.2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临2021-029《浙数文化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报融媒体科技拟进行资产交易并签署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浙报融媒体科技自签署意向协议以来，与本次交易各方进行了积极磋商和沟通，配合罗顿发展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但由于交易各方在关键条款上未达成一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浙报融媒体科技与罗顿发展及其他交易方于2021年5月24日签署了《资产认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决定终止筹划罗顿发展本次交易事项。

**二、终止协议的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郭磊、浙报融媒体科技、天津坤泰鼎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2、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终止意向协议。

自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即终止，双方确认在意向协议终止之前双方实际履行的权利义务不受终止协议影响。

除另有约定，自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无需再继续履行意向协议，双方均不再继续享有及履行意向协议项下的权利与义务，亦不得依据意向协议追究对方任何责任或要求赔偿。

## 3、协议生效条件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三、意向协议终止的影响

本次意向协议的终止实施不会对公司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徽隆行”）合计持有罗顿发展 59,727,039 股，持股占比 13.60%，永徽隆行为罗顿发展的第一大股东以及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公司将继续整合相关资源，助力罗顿发展产业转型发展。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